

##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）于2019年5月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师的议案》和《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2019年内控审计师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鉴于在2018年的审计工作中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遵守职业道德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与本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。本公司拟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（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），聘期一年。

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在本公司2018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，能够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与本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同意本公司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（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）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8日